## 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 - 歡迎您的蒞臨

## 109年度後備軍人緩召申請

人事室公告

發表人: 人事主任

張貼時間: 2019/9/10 10:16:46

## 人事室公告-

- 一、本校為辦理109年度後備軍人緩召申請,凡經列管有案之後備軍人,如有符合兵役法第41條3款規定情形之一者,請依下列時間提出申請,逾期概不受理。
- (一)凡新到職或退伍者,請於到(復職)之日起30日內提出緩召申請。
- (二)核准緩召有案,緩召原因繼續存在者,其申請延長時效緩召時間為108年4月1日起至10月31日止。
- 二、應檢附證件:聘書、畢業證書、教師證、退伍令等證件正本及影本乙份。
- 三、代理教師亦可申請緩召。
- 四、男性教師退伍階級為義務役士兵且未滿37歲者、階級為志願役士兵且未滿46歲者、階級為士官或 尉官未滿51歲者、階級為校官或士官長未滿59歲者。
- 五、凡屬國民兵、替代役、免役及除役人員無須申辦。服義務役、志願役及補充兵的男性同仁得申請 辦理。
- 五、請於108年10月14日(一)前向人事室提出申請,倘有疑義請私賴或以電話詢問,感謝。

http://163.30.201.137 2024/5/3 21:57:56 - 1